

，以通案方式研議可行對策，予以有效改善，莫再讓這些陳年老問題繼續存在。

- (三) 本院許委員淑華，鑒於台鐵多次因鋼軌斷裂造成誤點及行車安全，建議台鐵除了針對鋼軌材質疲勞老化以及焊接工法不良進行檢討，更應全面推動智慧化監測與管理，讓乘客與社會大眾安心。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經台鐵工程人員研判是熱脹冷縮導致，並提及「這種情形很常見，不影響行車安全」以及「其實沒有外界想像得嚴重，即使司機員沒第一時間發現，也絕不可能出軌」等讓乘客與社會大眾不用擔心話語；然而，該斷軌路段在近一個月內才剛完成鋼軌焊接接頭超音波的檢查以及軌道養護工作，且每周一都有人工徒步巡查、周二至周日也由火車機車頭巡路，卻仍無法預防鋼軌接頭斷裂。台鐵除了針對鋼軌材質疲勞老化以及焊接工法不良進行檢討，更應全面推動智慧化監測與管理，讓乘客與社會大眾安心。
- 二、首先，台鐵應檢討並改變現有較依賴人工養護的做法，積極引進精密軌道探測儀器以及全自動養護設備，才能更即時、更準確診斷軌道的磨耗與不正常裂縫以及其他可能危及行車安全的情況。台灣環島鐵路原本就受海風潮濕與冷熱天候變化之影響，再加上颱風、極端氣候以及山區土石流之潛在威脅，台鐵路線原本就承受相當大的風險，因而應用智慧化檢測與維護設備來提升預警能力與效率，實為主管機關交通部必須重視的課題。尤其投入仟億之台鐵捷運化工程逐步完成後，在與高鐵整合分工的理念下，台鐵的長途客運量雖然下降，但都會區通勤旅客已增長超過百分之三十。在整體公共運輸發展政策下，預期會有更多通勤族依賴台鐵路網，因此運用智慧化方法確保行車安全、增加營運效率、提升服務品質，勢在必行。
- 三、除了智慧化軌道安全檢測與維護措施，台鐵車站與週邊設施的智慧化亦是台鐵現代化與資產活化的重點。東日本鐵道集團（JR-EAST）將其重要車站週邊聯合開發與沿線住宅及大型商場串接，打造成資訊、商務、休閒、體育活動的智慧化生活平台，讓民眾樂於以鐵路車站為中心，運用鐵路來通勤、通學、購物、休閒以及從事多樣社會經濟活動，此不僅大幅增加東日本鐵道集團業外收益，亦能強化車站週邊公共設施功能與生活機能，形成良性循環。我們台鐵應可配合行政院的「4G 推廣應用」以及「網路智慧新台灣」政策，積極與地方政府、電信業者合作，以車站和通勤走廊作為分享平台，藉由異業結盟來活化車站與眾多台鐵沿線的資產，創造更多附加價值。
- 四、台鐵在 2009 至 2012 年耗資一五〇億新台幣進行「環島鐵路整體系統安全提升計畫」，已有效降低平交道事故、提升軌道容量與行車效率，而十多年來也投入三百多億推動「台鐵整體購置及汰換車輛計畫」，除了完成東部幹線電氣化建設，民眾得以享受現代化新型列車更平穩、快速、高質的服務。當務之急，交通部除應持續投入資源在這些資本財與設備

方面的計畫，更應結合軟體服務與安全方面的先進技術，以智慧化平台與資訊共享的概念，來提高整體安全與民眾信賴感，並在都會區的台鐵通勤走廊，結合各方資源打造幸福的生活環境。

(四) 本院許委員淑華，鑒於臺灣手工業推廣中心向為國際觀光客參觀採購我國本土手工業商品之重要據點，近年來臺觀光旅客人數增加，惟 101 年度及 102 年度業務收入卻不增反減，且業務收入成長情形均低於來臺觀光人數成長率，營運恐屬消極，建請檢討策進，以掌握來臺觀光旅客成長之契機。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邇來政府積極發展臺灣成為國際觀光重要旅遊地，整建重要觀光景點，營造友善優質旅遊環境，藉以提升國內旅遊品質與觀光產業國際競爭力，並重視大陸地區旅客來臺觀光之契機掌握。據交通部觀光局統計，近年來臺觀光旅客人數呈增加趨勢，成長率分別為：100 年度 11.95%、101 年度 28.70%、102 年度 17.15%及 103 年度 31.26%。
- 二、臺灣手工業推廣中心之展售以具有傳統工藝文化與本土特色之工藝品為主，向為國際來臺觀光客參觀採購之重要據點，惟該中心近年來業務收入卻未能隨來臺觀光人數之增加而同幅成長，遠低於同年來臺觀光旅客人數之成長率，且 101 年度至 102 年度業務收入更較前一年度衰退，未能獲取臺灣觀光開放之實益。

(五) 本院許委員淑華，針對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董監事兼職報酬超過行政院訂定標準，建請檢討改進。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信保基金 104 年度編列董事及監察人 18 人之兼職報酬 208 萬 8 千元。查依行政院訂定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96 年 9 月 12 日修正），基於法令規定有數個兼職者，1 個兼職費為 8,000 元，以支領 2 個兼職費為限，每月支領總額不得超過 1 萬 6 千元。
- 二、截至 103 年底止信保基金共有常務董事 4 人、董事 8 人、常務監察人 1 人及監察人 4 人，總計 17 人。查信保基金所編列董事及監察人報酬方式，分別為常務董事及監察人報酬每人每月 1 萬 0,400 元、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月 9,300 元，皆超過行政院訂定標準支給，致信保基金董監事兼職報酬每年度高達 166 萬餘元至 194 萬餘元之間，核非允洽。
- 三、綜上，信保基金董監事兼職報酬之核發，超過目前行政院標準，致每年度董監事兼職報酬